

安全宣传

知危险 会避险 强能力

一堂生动的交通体验课

文/图 高岗

实景模拟、现场体验、互动问答……切实感受多种交通场景。5月13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三大队民警来到市第七中学,为广大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交通安全课。

民警针对学生的出行特点,通过游戏互动、现场模拟体验等形式,让学生们身临其境地体验车辆盲区、“开门杀”“鬼探头”“内轮差”等交通事故场景,使学生们在寓教于乐中增强“知危险”意识,掌握“会避险”技能,提高自我防范能力。

同时,民警还倡导



同学们将交通安全知识传递给亲友,共同关注交通安全,守法出行,争做文明交通参与者。

图为民警详细讲解交通安全知识,学生们积极参与互动。



温暖守护

孩子放学无人接 交警暖心送回家

本报讯 5月10日18时20分,壶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城中队民警在辖区学校执勤时,一名小男孩向民警求助,称其爷爷每天在学校门口约定的地点接他放学,但今天他等了很久都不见爷爷的身影,自己

不知道该怎么办。

民警见状,一边耐心安抚男孩情绪,一边询问其相关信息,由于男孩年纪较小,记不清爷爷的联系电话,但说出了家庭住址。为确保男孩的安全,民警决定驾驶警车将其送回家。

当男孩的爷爷见到民警时才发现,自己竟然记错了放学的时间,因此没有及时去接孩子。临别之际,民警再三叮嘱家属,一定要加强对孩子的监管看护,避免类似的情况再次发生。

(张晶晶)

车辆陷入排水沟 警民合力助脱困

本报讯 5月10日18时50分,襄垣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夏店中队民警在辖区沁长线侯堡路段巡逻时,发现一辆汽车陷入路边的排水沟内,无法脱困。

民警立即上前查看,经询问

得知,该驾驶人在行驶过程中因操作不当,致使车辆侧滑,掉进了路边的排水沟中,幸好没有造成人员受伤。

由于当时车流量较大,为防止交通事故的发生,民警迅速分工,一边指挥其他车辆有

序通行,一边找来工具与热心群众合力救援。经过大家的不懈努力,终于成功将车辆挪出了排水沟,驾驶人满心感激,对民警和群众的暖心帮助连连道谢。

(刘鹤)

关爱老年群体 倡导文明出行

本报讯 日前,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走进辖区公园,向老年人讲解交通安全知识,提高老年人的安全意识。

活动中,民警围绕“一盔一带”“一老一小”等主

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的方式,面对面向老年人宣讲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夏季出行注意事项,重点讲解骑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驾乘机动车不系安全带、闯红灯等交通违法

行为的危害性。

同时,民警结合典型事故案例,用“身边事、身边人”提醒老年人要从思想上重视起来,提高交通安全意识,文明出行。

(马艳)

送知识到社区 为群众讲安全

本报讯 5月16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七大队民警走进辖区社区,开展以“法润平安 文明相伴”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结合辖区道路交通实际,通过发

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解惑等方式,向社区居民普及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并结合典型事故案例,重点讲解酒驾醉驾、超员超速、骑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驾乘

机动车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引导社区居民要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积极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传播者、倡导者。

(刘洁)

关注夏季道路整治行动

夏季来临,随着气温升高、雨水增多,道路交通环境较为复杂。为保障夏季行车安全,杜绝交通违法行为,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积极部署,各大队在重点时段、重点场所开展整治行动,进一步减少交通事故,提高夏季道路安全水平。

规范驾驶 消除隐患

现场一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一大队辖区

5月6日18时许,该大队民警在太行东街执勤时,发现一辆面包车两边车窗上加装了窗帘,隐约可以看到车内人员拥挤,疑似超员,民警当即将其拦停接受检查。

经查,该车辆核载7人,实载13人,竟超员6人。民警询问得知,驾驶人元某某为出行方便,将车辆的后两排座椅全部拆卸,让11位乘客全部蹲挤在车厢内,将安全抛诸脑后。

随即,民警对驾驶人元某某及乘坐人员进行了普法教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法规,驾驶人元某某因实施“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五十以上未达百分之百,以及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参数”两项交通违法行为,将面临罚款400元,记6分的处罚。

·申楠·

现场二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三大队辖区

5月9日23时许,该大队民警在辖区保宁门西街路段开展酒驾醉驾夜查行动,在对一辆小型轿车例行检查时,闻到驾驶人刘某身上散发出浓烈的酒味。随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为153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

民警要求驾驶人刘某出示相关证件时,刘某却支支吾吾,迟迟拿不出,在民警的再三追问下,刘某承认自己并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随后,民警将驾驶人刘某带至医院进行抽血检测,结果显示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61.3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刘某作出相应处罚,同时,其因涉嫌危险驾驶罪,案件正在进一步处理中。

·高岗·

现场三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八大队辖区

5月14日23时30分,该大队民警接指挥中心指令称:在辖区故南村路段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货车侧翻在路边的排水沟内,无法脱困。

民警接到指令迅速赶赴现场。经了解,驾驶人李某某为尽快到达目的地,一整天连续驾车且途中没有休息,当行驶至事发路段时李某某开始犯困,精神无法集中,驾驶的车辆不慎偏离车道,冲进了路边的排水沟。所幸的是,驾驶人李某某正确使用了安全带,没有受伤。

随后,民警对该车辆展开救援,同时向驾驶人李某某讲解了疲劳驾驶的危害性,并对其作出了相应的处罚。

·何娜·

现场四 武乡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辖区

5月11日15时32分,该大队分水岭中队民警在辖区权马线路段开展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在对一辆小型汽车例行检查时,发现驾驶人柴某神情紧张,身上散发出淡淡的酒味,民警随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测试,结果为23mg/100ml,属于饮酒驾驶机动车。

经进一步核查发现,驾驶人柴某曾因饮酒驾驶机动车被处罚过,此时,柴某再次酒驾以身试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柴某作出罚款2000元,吊销机动车驾驶证,行政拘留十日以下的处罚。

·暴拴成·